

木栏工业园 1、2 号厂房房顶维修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JY-HB-2022-045

采购单位：黄石市铁山区建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磋商文件备案表

项目名称：木栏工业园 1、2 号厂房房顶维修工程

采 购 人：黄石市铁山区建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磋商文件制作人：占月月

磋商文件审核人：王宇金

2022年6月 日

采购人审核意见：

2022年6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4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7
第四章 合同条款	14
第五章 技术规范及要求	16
第六章 磋商方法、步骤及标准	17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2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依据采购计划备案表采计备[2022]116号要求，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黄石市铁山区建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托，拟就木栏工业园1、2号厂房房顶维修工程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公开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磋商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磋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概况：

1. 项目名称：木栏工业园1、2号厂房房顶维修工程
2. 项目编号：JY-HB-2022-045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27万元
5. 工 期：以实际签订合同时双方协商为准。
6. 质量要求：符合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7. 项目主要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供应商须持有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
- 2、供应商必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 3、供应商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查询时间以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之后查询结果为准，并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附在响应文件中。否则其投标无效。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三、报名及磋商文件的获取方式：

1、凡有意参加的投标的供应商请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至 2022 年 6 月 23 日起通过互联网登录 “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http://www.hbzyjsgc.cn/>) 采购项目-相关文件下载磋商文件。

2、若采购时间、地点以及采购项目其它相关内容发生变更，代理公司将在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请各响应供应商随时关注相关信息。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磋商响应文件纸质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 1 份（拷入 U 盘，U 盘上需注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截止时间前，以下列方式递交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纸质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 U 盘一份）磋商报价表，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分别密封和加写标记后，递交至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黄石市下陆区詹本六社区三楼）。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或者加写标记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五、发布公告媒体：

本项目磋商公告在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

六、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黄石市铁山区建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平

电话：0714-5416099

代理机构：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占月月

电话：0714-5329600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

前 附 表

项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条款内容
1	1.1	采购人	采购单位：黄石市铁山区建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平 电 话：0714-5416099
	1.2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占月月 电 话：0714-5329600
	1.3	项目名称	木栏工业园 1、2 号厂房房顶维修工程
2	2.1	采购预算	27 万元
	2.2	付款方式	以实际签订合同时双方协商为准
3	3.1	采购范围	详见工程量清单
	3.2	报价方式	全费用综合单价
	3.3	工期	以实际签订合同时双方协商为准
4	4.1	响应人资质条件	详见公告
	4.2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5	5.1	分包	不允许
6	6.1	踏勘现场	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7	7.1	质疑的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
8	8.1	投标有效期	60 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9	9.1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 1 份（拷入 U 盘，U 盘上需注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
10	10.1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
11	11.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及磋商时间、地点	同磋商公告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12	12.1	最高限价	266445.90 元，报价高于限价的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2.2	响应人代表出席磋商会要求	响应人的委托人代表需携带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原件才能参加竞争性磋商谈判。响应人的法人参会只需携带身份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否则，响应人不具备竞争性磋商资格。
	12.3	成交公示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成交候选人的情况在本采购项目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 个工作日。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木栏工业园 1、2 号厂房房顶维修工程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黄石市铁山区建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简称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特指响应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中也被称为响应人。

2.4 “成交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招标人确认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工程、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响应人制造或组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符合采购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包括响应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响应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3.3 “工程”是指响应人按照图纸、工程任务书，按国家相关规范进行施工的工程。

4. 竞争性磋商投标费用

响应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收费标准收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纳入磋商成本。

2. 磋商文件售价文件每套 300 元，开标时现场收取，售后不退。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5.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2) 竞争性磋商须知
- (3) 商务须知
- (4)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 (5) 响应人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 (6) 评审方法、步骤及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8) 合同条款
- (9)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 (10)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要求响应人提供的其它材料

5.2 响应人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如果响应人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人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要求澄清的响应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之前通知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代理机构将会同采购人对响应人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形式发给每个报名参加投标的潜在响应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2 响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5天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响应人提出的疑问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参加投标的潜在响应人，并对潜在响应人具有约束力。潜在响应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确认。

7.3 为使响应人有充足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代理机构与采购人商量后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并书面通知所有报名的响应人。

7.4 磋商文件如有矛盾之处，以公告为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 文件构成

响应人编制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响应文件封面
- (2) 响应文件目录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报价表
- (5) 响应人资质条件要求
- (6) 业绩证明文件
- (7) 实施方案
- (8) 所要求的各类承诺

9. 编制要求

9.1 响应人编写的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简体中文书写。如果响应文件或与其它文件、信件及来往函电以其它语言书写的，响应人应将其译成中文。

9.2 响应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响应人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如果因为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或提供虚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负。

9.4 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响应人与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任何人的口头协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任何条款和内容。

9.5 响应人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响应文件，并使用A4规格打印。响应文件应编写目录，页码必须连续（所附的图纸、不能重新打印的资料和印刷品等除外），采用胶订方式牢固装订成册，不可活页装订。

9.6 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响应人与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任何人的口头协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任何条款和内容。

9.7 响应人编制的响应文件壹式叁份，纸质版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 1 份，无论成交与否，响应文件及资料不予退还。

10. 响应报价

10.1 本工程采用人民币报价。

10.2 本工程的磋商报价采用本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方式。

10.3 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应为投标报价要求为：

1、磋商单位应根据清单要求编制预算及磋商报价。

2、磋商单位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中文大写与小写数值不一致，以中文大写表示的报价为准。

3、本工程磋商报价的计价方式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

4、磋商报价为磋商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应包括完成磋商文件规定的工程量清单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其内涵为：

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和规费、税金；

包括完成每分项工程所含全部工程内容的费用；

包括完成每项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规费、税金除外）；

工程量清单项目中没有体现的，施工中又必须发生的工程内容所需的费用；考虑风险因素而增加的费用；其中规费和税金为不可竞争费用，磋商单位按规定必须全额计入磋商报价。

5、磋商报价的综合单价为使之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工程设备费、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并考虑物价浮动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因素在内的全部费用。

10.3.2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将按废标处理。

10.4 磋商供应商对报价的准确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均是磋商供应商的风险。

10.5 磋商供应商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

10.6 磋商小组有权对所有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进行审查，并要求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相关资料，磋商供应商应无条件接受。

11. 备选方案

本采购项目不允许响应人有备选投标方案。

12.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投标的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共60天。

14. 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4.1 响应人编制的响应文件壹式叁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U 盘备份壹份）无论成交与否，响应文件及资料不予退还，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4.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

14.3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行间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响应人务必将“投标报价表”与“响应文件”分开密封，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再合并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申请人单位章。封面上均需分别注明“项目名称”、“项目或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包号”、“供应商全称”和“投标报价表”或“响应文件”字样。填写时字迹须工整、清楚。

15.2 响应人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将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送达指定地点。

15.3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评委不予评审。

16. 投标截止期

本次投标的投标截止期（见须知前附表）

17. 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拒绝并原封退回投标截期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响应人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其响应文件，但响应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的响应文件递交给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期之后，响应人不得

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8.2 响应人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响应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期之前以书面形式告知代理机构。

18.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有效期这段时间内，响应人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五、开标与评审

19. 详见第六章“评审方法、步骤及标准”

六、对磋商程序和结果的质疑

20.1 代理机构将在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发布评标结果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进行磋商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20.2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质疑文件应按照下列格式制作并书面送达、签字确认，否则，其他方式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0.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20.3 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

20.4 质疑的具体事项及事实依据；

20.5 质疑问题的相关法律规定及有效证明材料；

20.6 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20.7 提出质疑的日期等。

20.8 质疑函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办理质疑事项的被授权人必须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20.9 质疑函应由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办理签收手续确认受理时间。

20.10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格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以及提供的资料和手续不全，代理公司可以要求质疑供应商在一定时间内修改补正后再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逾期未能修改补正的，视为自动放弃质疑。

20.11 没有按时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或逾期提出的质疑，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20.12 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

实，在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0.13 提出异议的供应商对书面答复不满意或者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限满后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监管部门或有关监督部门投诉。

20.14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提请有关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七、签订合同

21 合同的签订

21.1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 30 日内与采购人协商签订采购合同。

21.2 采购人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承诺订立书面合同，但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协议书（仅供参考）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规模：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天。

四、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标准：

五、合同价款（以中标价为暂定价，以工程竣工审计结算价为准）

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人民币）：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2 条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 ____ 月 ____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双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十、合同备案

本合同生效后必须送_____备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第五章 技术规范及要求

施工单位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标准及操作规程施工，确保工程安全质量目标。

1. 本工程采用的规范、技术标准

1.1 施工要求；

1.2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现行标准、规范或其它与本工程响应的国家或行业施工操作规程和验收标准。

1.3 其他与本工程响应的国家、地方、行业现行施工操作规程、技术标准、材料标准和验收标准。

1.4 现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控制环境污染的规定。

1.5 工程技术档案资料按照建设部或采购人相关要求规定执行。

1.6 安全施工与工农关系：承包方必须按照国家安全施工标准执行安全施工，施工场地要实行封闭防护，并设安全标识和安全保卫人员，确保施工人员人身与财产安全，同时，全面妥善处理好周边的工农关系，并负责安全生产，否则由此造成的安全事故、误工等一切费用均由承包方负责。

第六章 磋商方法、步骤及标准

一、竞争性磋商程序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二。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取书面文件磋商和竞争性最终报价的方式进行。磋商活动中，未经各方一致同意，任一方不得对外提供磋商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任何信息。

代理机构对实质性响应供应商需要澄清或修正响应文件提供和规定较充分的时间，澄清或修正响应文件逾时不交的，可视同供应商放弃磋商或投标。

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竞争性磋商过程和内容进行记录，代理机构、采购人代表、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在记录上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代理机构按照以下基本程序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

- (一) 接受网上响应人报名；
- (二) 代理机构接收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
- (三) 组织竞争性投标评审。

1.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从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经审查，如有以下情况之一的，属于无效响应文件：

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法定代表或其委托授权人身份与响应文件不符的；或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投标有效期不足的；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对无效响应文件须磋商小组不予评审。

2. 资格性审查

依据有关法律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采用资格评审入围办法，以确定响应人和响应货物是否具备有效的响应资格。在资格性检查时，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经磋商小组认定，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

- (1) 响应人资格证明文件不满足响应文件前附表资格要求和过期失效的；
- (2) 响应人未按文件构成编制各类承诺的；
- (3) 响应人未按文件提供其他资料的；

3. 技术指标评标

组织谈判小组根据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采取共同评审的方式评审。

4. 商务内容评标

代理机构在评审前与各供应商验证商务响应文件的完整性，经确认无异议后，开封文件，交予谈判小组，按磋商办法组织磋商、谈判。

谈判小组由各专家组成员按磋商办法独立实施，不得研究讨论。

5. 报价评审

对响应人的第一次报价谈判小组有权决定公开或不公开，任意一次报价超过采购人预算的报价，当场宣布其供应商报价不符合采购人报价要求，取消投标资格。最终报价(第二次磋商报价时)小于或等于第一次报价，为有效最终磋商报价，报价得分以最终报价为准，并不保证最终报价最低者成为成交人。

评标专家组根据各供应商最终报价情况，按评标办法评标计算各供应商投标报价得分。

6. 综合评审

由谈判小组综合各供应商技术指标、商务和报价评审得分，形成各供应商本次竞争性磋商最后得分。得分最高者为成交人。

7. 公开、公示评审结果

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对评审结果进行网上公示。各供应商若对招标结果有异议，可当场质疑，并由代理机构、采购人当场予以答复。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本次招标不接受后期场外质疑。

二、评审办法

1、本次磋商投标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得分最高的响应人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成交供应商的评标办法。

2、本次评标内容分为技术、商务、综合三个部分，各部分依据如下原则评定。

1. 商务评分

谈判小组只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评价并依据“评标标准”中的分值进行评估，综合比较和评分。

2. 技术评分

谈判小组只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技术评价，并依据“评标标准”中的分值进行评估，综合比较和评分。

备注：技术部分发生重大偏离或者出现违反国家强制性条文标准情况的，经磋商小组讨论有权视为技术不合格，该投标文件投标无效。

3. 价格评分

谈判小组只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价格评分。

4. 计分办法

- 1) 谈判小组组长负责对各评委的总分进行复核和汇总，招标代理可进行协助；
- 2) 各响应人的最终得分为其所得价格分与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之和。

（五）确定成交供应商

评审委员会将依据对各响应文件的评审结果形成书面的评标报告，并根据相关规定，确定供应商排序和成交供应商。

三、评标标准

（一）说明

1. 1 本工程按工程量清单计价、报价，实行最高限价评审。响应人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商务部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 2 本工程采用综合百分评估法评分，由商务部分、技术、价格部分组成。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的权重分别为综合部分 10 分、技术部分 20 分、商务部分 70 分。

特别说明：相关证明材料以供应商提供的材料为准（应确保真实合法有效），评标小组不负责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进行核查；如发现存在弄虚作假嫌疑，应当提请有关监督部门另行调查，评审进程不受影响（按磋商文件规定进行评审）。供应商对其提交的磋商文件（包括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如有弄虚作假行为，自行承担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应法律责任。

(二) 评分办法

1. 综合部分 10 分

评分因素	标准分	评分标准
供应商业绩	5 分	近三年完成的类似业绩：工程施工业绩，每项业绩得 2.5 分，最多 5 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复印件，以证明文件时间为准）
项目经理	2 分	项目经理具有专科或以上学历得 1 分； 近三年承担过市政工程业绩得 1 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以证明文件时间为准）
技术负责人	1 分	中级职称或以上职称得 1 分
项目管理班子 人员构成	1 分	1. 人员齐备专业配套的完整性，完全满足本项目配置要求的得 1 分。 2. 人员齐备专业配套的完整性，基本满足本项目配置要求的得 0.5 分。 3. 人员齐备专业配套的完整性，不满足本项目配置要求的得 0 分。

2. 技术部分 20 分

评分因素	标准分	评分标准
工程概况	2 分	描述准确、清晰 2-1.9 分
		描述基本准确 1.9-1 分
		描述不准确 0 分
施工部署	2 分	科学、合理、针对性强 2-1.9 分
		合理、可行 1.9-1 分
		欠合理，基本可行 0.5 分
		不可行，不能满足工程需要 0 分
施工进度计划	2 分	科学、合理、针对性强 2-1.9 分
		合理、可行 1.9-1 分
		欠合理，基本可行 0.5 分
		不可行，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0 分
施工准备与 资源配置计划	4 分	内容完备，合理、针对性强 4-3 分
		内容完备，可行 3-2 分
		内容欠完备，基本可行 2-1 分
		不可行 0 分
主要施工方案	10 分	科学、合理、针对性强 10-7 分
		合理、可行 7-3 分
		欠合理，基本可行 3-1 分
		不可行，不能满足工程需要 0 分

3. 商务部分 70 分

3.1 响应人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其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小组不予评审。

3.2 商务部分的评定：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通过符合性评审且磋商最终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的供应商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3 各供应商磋商报价的得分计算办法：

$$\text{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磋商最终报价}) \times 70$$

(若响应人最终报价出现恶意低价竞标，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将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三) 确定成交供应商

1) 通过磋商和竞争性投标，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条款的基础上，磋商小组按照实质性响应供应商的最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供应商顺序，磋商小组按排列顺序推荐前 3 名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方案。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 采购人在接到成交书面报告后，依法确认成交人。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正本/副本)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磋商单位根据情况自行完善目录并附上页码)

一、磋商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一）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的招标文件，遵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考察现场和研究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的投标报价，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承包上述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工作。且承诺在投标有效期（60日）内不撤回投标文件。

（二）我方承诺已经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我方保证在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开始日期开始实施，并在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预计日期完成全部工作。

（四）你方的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和本磋商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开户行：

账号：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磋商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磋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磋商单位：（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说明：如本项目为法定代表人参与，则无需授权委托书，仅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本证明书，另外单独制作一张和磋商响应文件一并递交。

五、报价明细表

按照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清单报价总额须与首次报价汇总表总额一致

六、报价汇总表 (最终报价)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汇总 (元)	工期	质量目标
报价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磋商供应商名称 (签章): _____

报价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使用说明:

1、该表供最终报价时使用，磋商供应商须按规定的格式填写，磋商供应商需将报价汇总表（最终报价）盖章携带作最终报价时使用。

七、技术部分证明资料

供应商根据技术部分评分标准按顺序准备相关资料（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八、综合部分证明资料

供应商根据综合部分评分标准及磋商文件要求按顺序准备相关资料（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九、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

备注: 供应商根据《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的规定, 自行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并将查询结果“截图”附在本表中。

十、诚信投标承诺书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手机：

固定电话：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我在此慎重作出如下承诺：

- 1、我单位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合法、有效的；
- 2、我单位不与采购人、其他响应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
- 3、我单位不向采购人、谈判小组成员及相关人员行贿，牟取中标；
- 4、我单位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其他弄虚作假的方式参与投标、骗取中标；
- 5、我单位不出借资质，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挂靠，不扰乱招投标市场秩序；
- 6、我单位不在投标中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
- 7、我单位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诉；
- 8、我单位在中标后不转包和非法分包；
- 9、我单位在中标合同履行中不违背合同实质性条款；
- 10、我单位在招投标活动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诚实守信。

本单位如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自愿放弃投标中标的权利。同意记不良行为记录，并上网公示，并愿意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字）

年 月 日

十一、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